

第三節 研究方法及步驟

本研究期間一年，自八十一年七月一日起至八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本研究之方法：

(一)教學設備普查

設計調查表，針對台灣省各國民中學藝能科教學設備普查。

(二)文獻探討

收集、分析有關藝能科教學設備方面研究報告。

(三)實地訪問

就藝能科教學設備應用層次的不同及教學配合相關問題實地與教育專家、教育行政主管、藝能科教師及維修人員交換意見，並獲取相關問題的建議。

(四)座談會

為獲取問題之廣泛意見及編製問卷。

(五)資料處理

處理程式用dbaseIII+撰寫，再用Clipper加以Compiler，選項上相當靈活。

本研究之進行步驟如下圖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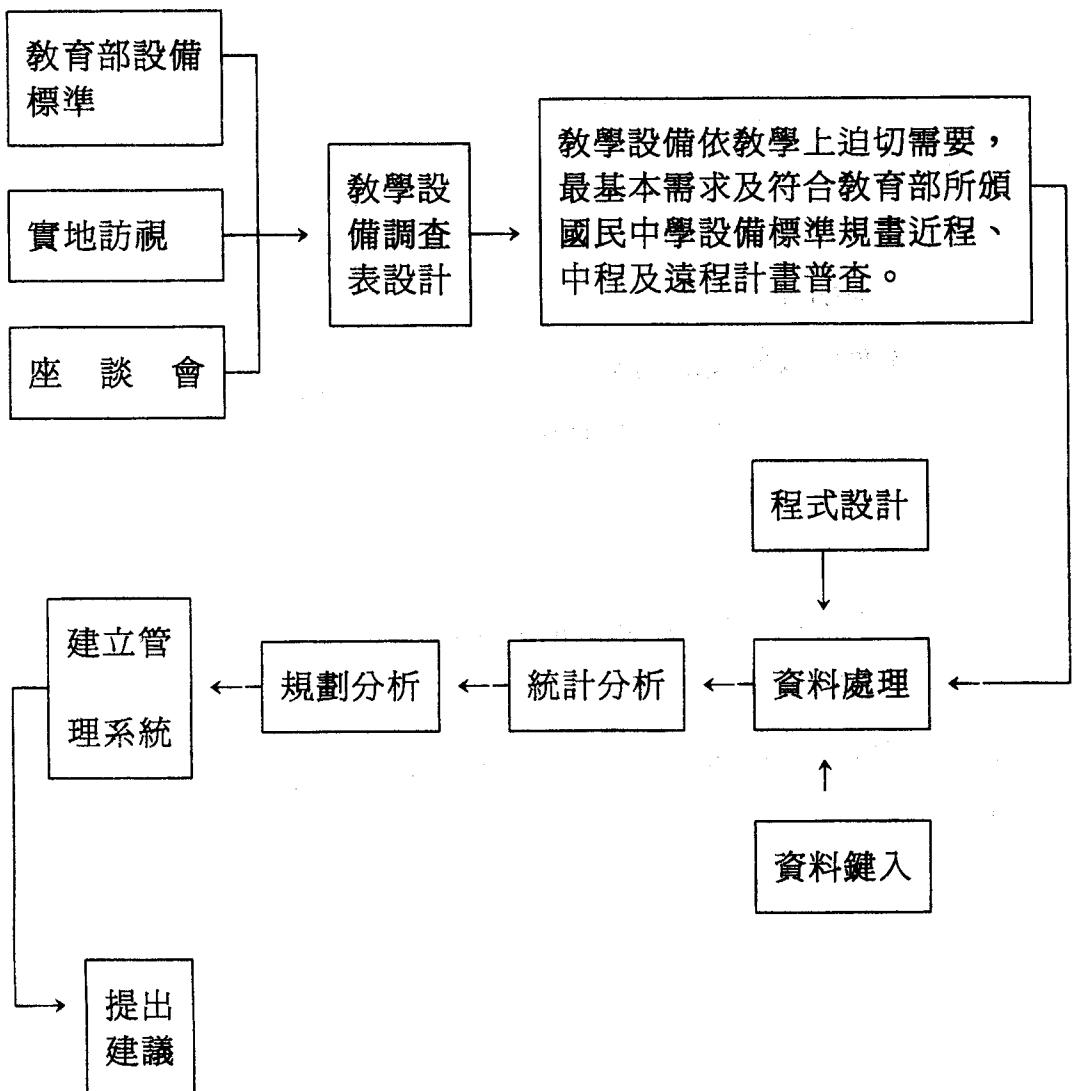


圖1-1 研究進行步驟